

二零一零年一月  
資料文件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改善空氣質素小組委員會

在《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下  
為達致二零一零年減排目標而採取的措施的進展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為了改善空氣質素和達致二零一零年減排目標而採取的措施[包括《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管理計劃)下的措施]的最新進展。

## 背景

2. 為改善區域空氣質素，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特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在二零零二年四月達成共識，雙方同意盡最大努力，把區內四種主要空氣污染物，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懸浮粒子和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量，以一九九七年為參照基準，在二零一零年或以前分別削減40%、20%、55%和55%。實踐上述目標將明顯有助改善珠江三角洲(珠三角)地區의空氣質素和紓緩區域性煙霧問題。

3. 從二零零五年九月起，我們每半年向環境事務委員會(委員會)匯報有關達致二零一零年減排目標的進展。我們在二零零九年八月向委員會提交上一份報告。本文件為第九份進展報告。

## 減排進展

4. 我們在本地採取的減排措施進展良好。對比一九九七年的排放量，四種主要空氣污染物的排放量均有所減少。詳情如下：

	一九九七年 排放量(公噸)	一九九七 至二零零八年 排放量變化 <sup>1</sup>	二零一零年 減排目標
二氧化硫	66 200	-13%	-40%
氮氧化物	124 000	-29%	-20%
可吸入懸浮粒子	11 500	-54%	-55%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68 800	-50%	-55%

5. 隨着本地兩家電力公司現正按照計劃分階段為它們的燃煤發電機組加裝脫硫系統，我們預計發電行業產生的二氧化硫排放量，直至二零一零年仍會繼續下降。

## 控制主要污染源排放的最新措施

### 交通界別

6. 我們現正推出下列措施，以進一步控制本地交通界別的排放：

- (a) 我們正為在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實施純車用生化柴油和車用生化柴油的規格作準備；

---

<sup>1</sup>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八年的排放量變化為初步數字。

- (b) 我們已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就收緊車用柴油和無鉛汽油的法定規格至歐盟五期規格諮詢環境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我們計劃在二零一零年向立法會提交修訂規例，並建議在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實施；
- (c) 我們現在就加強管制汽油和石油氣車輛的廢氣排放制訂建議，包括使用路邊遙測儀器和功率機測試廢氣排放；
- (d) 我們已在二零零九年一月和二月向環境事務委員會匯報立法禁止停車時空轉引擎的修訂方案。我們現正根據修訂方案進行草擬工作。待草擬工作完成後，我們會向立法會提交法案，以供審議；
- (e) 我們現正研究在一個或多個繁忙通道設立限制較高廢氣排放的專營巴士進入的「低排放區」試點的可行性，以便評估這項措施對改善路邊空氣質素的成效；
- (f) 我們現正制訂建議，以管制非道路流動機械的廢氣排放。我們計劃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內諮詢相關業界；
- (g) 我們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底展開本地渡輪使用超低硫柴油的試驗計劃，計劃為期九個月。端視試驗的結果，我們會制訂方案，以鼓勵渡輪營辦商轉用超低硫柴油；以及
- (h) 我們會繼續留意歐盟五期車輛供應情況，並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早把車輛廢氣排放標準收緊至歐盟五期水平。在實施前，我們會全面諮詢運輸業界。

7. 除了上述措施，我們亦正推行下列措施以鼓勵廣泛地使用較環保車輛：

- (a) 關於鼓勵車主把歐盟前期和歐盟一期的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新車輛的 32 億元一筆過資助計劃，我們已在二零零九年九月去信給所有合資格車主，提醒他們必須在申請限期前，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遞交資助申請。我們將再次去信給剩餘合資格的車主，提醒他們有關的申請限期。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底，我們已批准 13 050 宗申請。從這項計劃推出以來，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的柴油商業車輛的數目已從約 58 000 架減至 39 100 架；
- (b) 我們從二零零七年四月起寬減環保汽油私家車的首次登記稅 30%，每部合資格車輛的最高寬減額為 50,000 元，以鼓勵車主選用這類型的車輛。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底，我們已批准 10 387 宗申請。由計劃開始實施到現在，環保汽油私家車佔首次登記的私家車大約 12%；以及
- (c) 我們從二零零八年四月起寬減環保商用車輛(現時為歐盟五期標準)的首次登記稅，以鼓勵車主選用這類型的車輛。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底，我們已批准 395 宗申請。

## 電力行業

8. 公用發電是本地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源頭。為達致二零一零年減排目標，我們自二零零五年起已對所有發電廠施加污染物排放總量上限，並在續發牌照時逐步收緊有關上限。立法會並已在二零零八年七月通過《2008 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以技術備忘錄訂定發電廠在二零一零年和以後的排放總量上限。發電廠有關的二零一零年排放上限，已在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續發牌照時，相繼加入牌照內。

9. 為鼓勵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港燈)和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電)更積極地改善減排表現，並嚴格地遵從環保要求，我們與這兩家電力公司在二零零八年一月簽訂新的《管制計劃協議》，當中包括以下各項有賞有罰的安排：

- (a) 將兩家電力公司的環保表現與其准許回報率掛鉤。如它們在減低排放和改善空氣質素方面的工作做得較要求更好，它們將可享有較高的回報率作為獎勵。相反，如電力公司的排放超出容許水平，它們將得到較低的可回報率作為懲罰；以及
- (b) 容許電力公司就可再生能源設施的投資賺取一個較高的回報率，以及按它們利用可再生能源發電的比例作為量度指標，調整其准許回報率作為獎賞。

10. 在減少電力行業的排放方面，我們取得的其他主要進展如下：

- (a) 特區政府與國家能源局在二零零八年八月簽署諒解備忘錄，保證長期穩定的核電和天然氣供應(包括海上天然氣、陸上天然氣和液化天然氣)。在二零零八年，天然氣發電佔香港境內發電廠總發電量 32%。為改善空氣質素和應對氣候變暖的挑戰，我們會積極研究如何加快增加使用清潔能源，例如把本地發電廠使用天然氣發電的比例增至 50%。這項建議是我們就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其中一項改善空氣質素的建議，有關檢討空氣質素指標工作的進度請參閱第 12 段；
- (b) 在推廣使用可再生能源方面，港燈現正就在香港水域建設離岸商用風力發電設施，進行環境影響評估；至於中電方面，他們在西貢對出建造離岸風力發電設施的計劃，亦已在二零零九年八月四日獲發環境許可證；以及

- (c) 就發電機組加裝減排裝置方面，港燈和中電現正進行的工程進展良好。這些加裝工程項目預期在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分階段落成。港燈已完成首階段為一台燃煤機組加裝煙氣脫硫裝置及低氮氧化物燃燒器的工程，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起投產使用。

### **其他污染源**

11. 與此同時，我們現正逐步推行下列的主要措施，以控制其他污染源的排放：

- (a)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修訂《空氣污染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規例》(第 311W 章)，將其管制範圍擴大至其他高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的產品，包括黏合劑、密封劑、汽車修補漆料、船隻漆料和遊樂船隻漆料，並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分階段限制這些產品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以及
- (b) 我們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修訂《保護臭氧層(含受管制物質產品)(禁止進口)(修訂)規例》，將受管制產品的範圍擴大至含有 HCFCs 的產品、含有 CFCs 的計量吸入器及其他手提式滅火器，修訂規例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分階段禁止進口受管制產品。

### **檢討空氣質素指標**

12. 空氣質素指標檢討的公眾諮詢經已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結束。我們收到約 2,200 份填妥的問卷及書面意見。我們還舉行了一個公開論壇，並會見了各持份者，包括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環境諮詢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所有 18 區區議會，專業團體，商會，貿易組織，商業團體，環保團體及其他組織。我們現正小心審閱收集到的諮詢意見，並會充分考慮這些意見，以決定如何最好

地更新空氣質素指標及制定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我們預計在二零一零年年初向改善空氣質量小組委員會匯報諮詢的結果。同時，我們現正就一些經已達成共識的管制措施展開工作，這些管制措施包括在下段所報告的強制執行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和在啓德發展區設立區域供冷系統。

### **推廣提升能源效益**

13. 除了控制污染源的排放，提升能源效益和推廣節約能源亦是另一個減少排放的有效方法。為此：

- (a)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向立法會提交《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草案》，旨在透過強制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改善新建和現有建築物的能源效益；
- (b) 我們繼續推廣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利用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撥出的 1.5 億元，資助合資格大廈業主進行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綜合審計；以及另外撥出 3 億元，資助合資格大廈業主進行提升能源效益項目。兩項資助計劃在二零零九年四月開始接受申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底，合共 149 宗資助申請獲得批准，批出金額達 3,040 萬元；
- (c) 我們為政府樓宇實施一套綜合環保表現的目標為本架構，並就不同環保範疇訂立目標，以推動環保及節約能源。我們亦會透過節能示範項目，推廣使用節能設計和技術；
- (d) 我們將於啓德發展區設立區域供冷系統，為區內建築物提供冷凍水作空調之用；
- (e) 我們透過在二零零八年五月開始生效的《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第 598 章)，推出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以鼓勵使用具能源效益

的產品。這項計劃的首階段涵蓋三類產品，即空調機、冷凍器具和緊湊型熒光燈（即慳電膽），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起全面實施。我們亦已就第二階段計劃向立法會提出修訂條例的建議，；

- (f) 我們現正採用多種方法，鼓勵市民以具能源效益的照明裝置取代鎢絲燈泡。我們將就以立法方式逐步限制銷售鎢絲燈泡一事諮詢公眾；以及
- (g) 我們現正就過度使用戶外燈光裝置而引起能源浪費進行研究，並評估立法管制戶外燈光裝置的可行性。

## 與廣東省和內地合作

14. 為達致二零一零年的減排目標，廣東省政府亦正全力推行《管理計劃》下的各項防治措施。這些減排措施主要針對發電廠、車輛和較污染的工業程序；而廣東省推行的加強措施，主要包括：

- (a) 二零零九年八月實施新的《廣東省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進一步收緊大氣污染物的排放標準；
- (b) 二零零九年九月推出黃標車(即國前及以下排放標準的汽油車和國 II 及以下排放標準的柴油車)換購新車的經濟補貼政策；
- (c) 繼深圳、廣州、東莞、珠海和中山後，惠州亦在二零零九年七月全面供應符合國 III 標準的車用成品油；以及
- (d) 加強對全省加油站、油庫、油罐車進行油氣回收治理的力度，而深圳市已完成有關工作。



15. 此外，我們現正與內地推行下列措施，以改善區域空氣質素：

- (a) 我們與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現正進一步推廣為期五年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鼓勵和協助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和作業方式，以減少排放和節約能源。現時計劃已批准了 404 項申請。此外，雙方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共同推出“粵港清潔生產伙伴標誌計劃”，旨在表揚在清潔生產有良好表現的港資企業，以鼓勵它們循序漸進，持續實行清潔生產。雙方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廣州市舉行的「粵港清潔生產伙伴」標誌授牌儀式上，頒發標誌牌給首批粵港清潔生產伙伴；
- (b) 粵港雙方在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在香港舉行的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二次會議上，簽訂了「粵港環保合作協議」，以深化兩地在環保方面的合作。在改善區域空氣質素方面，雙方同意共同研究珠三角地區二零一零年後的減排安排；以及
- (c)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粵港雙方共同公佈了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粵港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控網絡監測結果報告》。監測結果顯示兩地的減排措施已漸見成效，監控網絡在二零零八年錄得的二氧化硫及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濃度，較二零零七年分別下降 19% 及 11%，而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錄得的二氧化硫及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濃度，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分別再下降 33% 及 9%。我們預期可在二零一零年四月完成二零零九年全年的監測結果報告。

16. 粵港兩地政府在《管理計劃》下各項防治措施的進度載於附表一至五。特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有決心達致二零一零年減排目標，並會繼續推行《管理計劃》下的減排措施。

環境局/環境保護署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